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16-081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口头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9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口头反馈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口头反馈意见逐项进行了详细的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口头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口头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按照要求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1 日